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赛诺医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2025年度，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高效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马元驹（主任委员）、高岩和陈琳组成，其中：主任委员马元驹先生系会计专业人士，马元驹先生和高岩先生为独立董事，各位委员均具备履行审计委员工作职责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

### 二、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全体委员均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对相关议题充分讨论后形成有效决议，切实履行委员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
2025年3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事项事中沟通的议案
2025年4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事项事后沟通的议案
2025年4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第六次会议	<p>2、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8、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9、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2、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p>
2025 年 8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p>1、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2025 年	第三届董事	1、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

10月29日	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案
2025年12月16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子公司 eLum 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年12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计划进行沟通的议案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对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报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开展监督与评价，重点评估其专业性、独立性及履职成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开展财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过程中，严格恪守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职责，以独立、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司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 2、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审部工作计划，定期听取内审部工作进展汇报，督促内部审计计划有效实施及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了内部审计工作效率。

在年度报表审计和内控自评工作开展期间，各位委员协调公司管理层、内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的相互配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积极与外审沟通，为年报审计以及内控自评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 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

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因2024年收购美国eLum公司72.73%股权的会计处理存在理解差异，于2025年4月主动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据此对相应定期报告进行更正的公告》，对2024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财务报表的部分数据进行更正，主要涉及调减投资收益、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958.82万元。上述更正主要系因2024年1月，赛诺医疗收购美国eLum公司72.73%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美国eLum公司达成控制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赛诺医疗在对购买日之前通过控股子公司赛诺神畅持有的18.18%的美国eLum公司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时，持股比例计算错误，导致错报投资收益958.82万元。审计委员会在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及进行本次会计差错调整后，对相关情况进行全面核实，主动与监管机构保持积极沟通、如实说明情况，认真督促公司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全程跟踪整改进度与落实效果。于此同时，积极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复核，持续强化公司财务核算、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的监督检查，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 **4、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我们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及时、深入沟通，在外部审计工作开展的不同阶段，就有关事项向外部审计机构做出提示，并听取外部审计机构的汇报。督促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按计划履行各项审计程序。同时，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有效的沟通，我们要求管理层及内部审计部门全力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确保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按既定进度完成外部审计工作任务。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

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赛诺医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作用，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职责。

2026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赛诺医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继续发挥专业特长，提升审计委员会履职的专业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强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与内审部门的工作协调，督促公司不断健康发展，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稳健运行、规范运作，持续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优化和经营效率有效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24日**